附件1. **土耳其KOMATEK 2026展会参展申请表（代合同书）**

展位临时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展览会名称** | 第十八届土耳其国际工程机械、技术及设备贸易展览会（KOMATEK 2026）  2026年6月3日-6日 伊斯坦布尔国际会展中心 （IFM） | | | |
| **申请面积** | 展位类型及面积： | | | |
| **参展人数** | 参展人数： 人 | | | 人 元/人 |
| **合同金额** | 展  1、1、展位费： 元 2、注册费： 元 | | | |
| **参展单位** | 中 文 |  | | |
| 英 文 |  | | |
| **单位地址** | 中 文 |  | | |
| 英 文 |  | | |
| **参 展 展 品** | 中 文 |  | | |
| 英 文 |  | | |
| **组 展 单 位** | | | **参 展 单 位** | |
| **北京谐慧国际会展有限公司 （协会全资子公司）**  地 址：北京市经开区天华北街11号院3号楼  邮 编：100176  联系人：班玉兵13910939815 田巍13693279330  朱风振13426089346 李云生13718370139  杨艳丽18601185408 李春升18611276011  座机及邮箱：010-67870972， bob.ban@cncma.org  银行开户名称：工商银行北京礼士路支行  银行账号：**0200 0036 0920 0084 530** | | | 联系人：  电 话：  手 机：  邮 箱：  地 址：  邮 编：  网 址： | |
| (组展单位确认章)  年 月 日 | | | (参展单位确认章)  年 月 日 | |
| 参展须知：   1. 本合同书一经确认，参展单位须按组展单位发出的付款通知书交齐相关参展费用，否则展位不予保留。如参展企业未按时交齐所有款项，被视为自动放弃参展处理，已交款不退，组团单位保留处理展位的权力。参展单位中途放弃或终止参展的，组展单位有权不退还已支付的费用并保留追索由此可能带来的损失（包括不限于经济损失）。 2. 参展单位要严格按照展会主办方的有关参展须知、展商手册和组展单位下发的通知和规定，如期提交各种信息和资料，按期完成展品集运，并按照相关规定参展。如因主办方原因调整展位，展位以最终调整为准。 3. 由于不可抗力原因或组展单位及主办单位不可控制的原因导致本次展会发生变更或取消的，组展单位不承担违约责任。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相应后果（包括但不限于费用等）由各方自行承担。 4. 外汇部分按照我单位实际对外汇款汇率计算（向上约整），以人民币结算。汇率如有大幅变化，不排除调整价格的可能。 5. 参展单位应严格遵守土耳其法律和展会各项规定，不侵犯他人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如违反规定或发生侵权行为导致给组展单位或其他参展商和主办方带来损失的，应承担相应责任。 6. 双方因参展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将争议提交组展单位所在地法院诉讼解决。   本申请表及参展须知（代合同书）一式二份，经双方签章确认后具有合同效力。签章后的传真件与原件具有同等效力。未尽事宜，按照招展通知及随后发放的各种相关通知的具体内容确定。 | | | | |

附件2.

土耳其KOMATEK 2026展会展位价格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费 用 项 目 | | | 金额（欧元） |
| 1 | 参展注册及会刊登录费 | | | 375.00/单位 |
| 2 | 展位费 | 室内标准展位（9㎡）（包括：展位租赁费、标配展具） | 一面开 | 3725.00 |
| 二面开（增加10%） | 4100.00 |
| 室内光地  （50㎡以上） | 一面开 | 300.00/㎡ |
| 二面开（增加10%） | 330.00/㎡ |
| 三面开（增加15%） | 345.00/㎡ |
| 独立岛（增加20%） | 360.00/㎡ |
| 室外光地（250㎡以上起订） | >250㎡ | 120.00/㎡ |
| 3 | 土耳其增值税 | 以上报价已含20%土耳其增值税 | |  |
| 4 | 展期人员费用 | 根据具体行程安排另行通知。 | | |
| **注意事项：**   1. 根据当前欧元汇率展位费预付款按8.35收取，如对外支付时汇率发生较大波动，协会将有权利相应调整预付款收取汇率；展位费尾款汇率将参考收取尾款时的汇率情况收取。 2. 室外光地250平米起订，2号馆、4号馆和8号馆，750平米起订；1号馆、3号馆、5号馆、6号馆和7号馆室内光地的最大预定面积为400平米； 3. 1号馆、3号馆、5号馆、6号馆和7号馆的展位搭建必须使用由展馆(IFM)授权的搭建公司进行展位搭建和拆卸。   4、参展人员费用将根据具体行程安排另文通知。  5、展品运输、馆内装卸等服务商信息等将另文通知。 | | | | |